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15—092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1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4月7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公司已于5月25日、6月1日、6月8日、6月23日、6月30日、7月7日、7月14日、7月21日、7月28日、8月4日、8月11日、8月17日、8月24日、8月31日、9月9日、9月16日、9月23日、9月30日、10月14日、10月16日、10月2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并于2015年6月15日、2015年7月17日、2015年8月1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上述相关公告公司已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目前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有序地推动重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聘请的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正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并进行《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

和《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等相关申报材料的编制工作。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

鞍重股份,证券代码:002667)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22　　证券简称:金轮股份　　公告编码:2015-089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16日、2015年7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九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具体详见公司2015年7月17日、2015年7月2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5年10月30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1,547,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成交均价19.22元,成交总金额为29,742,066.68元。

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15年10月30日披露,根据相关规定定期

报告披露前30日内为窗口期,员工持股计划在此期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未予建仓。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5-059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关停小火电机组淘汰落后产能奖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机组关停基本情况

按照国家能源局《关于下达2013年电力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国能电力[2013]247号)和湖北省经信委《关于加快实施列入国家2013年淘汰落后产能小火电机组关停拆除工作的紧急通知》(鄂经信电力[2013]245号)的有关通知要求,公司对所属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源一发")和内部核算电厂国电长源荆门热电厂(以下简称"荆门电厂")三台22万千瓦、共计66万千瓦的小火力发电机组实施了关停,并于2013年12月24日收到湖北省经信委《湖北省落后产能火电机组关停拆除验收确认单》,确认上述关停机组主体设备拆除完毕,符合国家能源局关停验收标准。该事项公司已于2013年7月23日、8月28日、9月23日、9月24日、10月8日、12月25日和2014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3-040、048、060、061、062、088和2014-025。

二、取得财政补贴进展情况

2015年10月27日,荆门电厂收到荆门市财政局划拨的电力淘汰落后产能奖励9,900万元;2015年10月29日,长源一发收到武汉市青山区财政局划拨的电力淘汰落后产能奖励4,950万元。以上两笔财政奖励共计14,850万元,荆门电厂和长源一发收到上述财政奖励后,其因小火电机组关停应获得的财政补偿已全部落实到位。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14,850万元关停小火电机组财政奖励将全额计入公司2015年度收益。

四、备查文件

1.荆门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客户专用回单》;

2.长源一发中国工商银行电子入账单。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15-095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1日13:00开市起停牌。2015年4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2)。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4月10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5年7月7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以及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9日披露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详细内容见2015年7 月9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监管要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披露列入事后审核范围。公司于2015年9月2日披露了《关于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关于对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2015]9号)的回函公告》(公告编号:2015-074)、《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5]第13号的回函公告》(公告编号:2015-075)、《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问询函[2015]第217号的回函公告》(公告编号:2015-076)。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9月2日上午开市起复牌。2015年9月30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5)。

截至本公告日,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正在进行当中,公司及中介机构正在跟踪深圳习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松特高新实业有限公司相关销售合同及业务数据,并对其做进一步论证分析评估,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15-053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成交通知书主要内容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收到四川省旺苍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成交通知单》,相关内容如下:

1、中标项目名称:旺苍县城至陕西宁强界公路改建工程(一期)PPP项目。

2、成交供应商: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成交内容:全长49.22km的公路(二级标准)路基土石方、防护与排水、大中桥、涵洞、平面交叉等工程内容。

4、建设模式:PPP模式

5、合作期限:项目合作期限为10年,其中建设期为2年,运营维护期为8年。

6、成交金额:项目总造价(建安费)44,940万元(最终以实际发生并经审计确定的金额为准)。

公司已于2015 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拟中标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旺苍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是旺苍县城至陕西宁强界公路改建工程(一期)PPP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旺苍县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公室是本项目的采购人。

2015年公司与旺苍县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公室及旺苍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无交易,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项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成交的项目金额约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30 %。若公司能最终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该项目,预计将对公司2016年及相关建设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项目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尚未与业主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设立项目公司,积极推进该项目早日开工建设。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15-0116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8月2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5年9月3日、2015年9月12日、2015年9月19日,公司相继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15年9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2015年10月10日、2015年10月17日,公司相继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15年10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目前,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相关中介机构仍在有序开展本次重组事项的审计评估工作。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粮油　　公告编号:2015-135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20日、2015年8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5年7月21日、2015年8月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5年8月29日和2015年10月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自2015年9月19日起,增加《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两家媒体为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72、2015-11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公司股票。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15-062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完成工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公司与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斐君资本")签订了《关于设立【闽发斐君并购基金(暂定)】及【闽发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暂定)】的框架合作协议,共同设立"闽发斐君并购基金"(以下简称"并购基金",基金规模人民币2亿元)。公司将作为基石投资人,以自有资金245万元参股设立闽发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暂定),持股比例为49%;同时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参与"闽发斐君并购基金"的设立及认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4月2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5年7月3日,公司与斐君资本进行了友好协商,同意由斐君资本提出的引入第三方发起人—自然人:王蕾,并重新签订了《关于设立【闽发斐君并购基金(暂定)】及【闽发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暂定)】的框架合作协议》。引入第三方发起人后公司持股比例不变,第三方发起人王蕾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为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7月7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产业基金已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上海市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发的《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闽发斐君(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MA1JLOFU1T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郏一工业区7号3幢1层P区1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黄宏彬)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27日

合伙期限:2015年10月27日至2025年10月26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商务信息咨询,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5-147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达华智能: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139),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将于2015年11月4日上午9:30在北京市朝阳区华威南路弘善家园405号楼公司北京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有关事项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1月4日(星期三)上午9:30

4、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1月3日(星期二)—2015年11月4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3日下午15:00—2015年11月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华威南路弘善家园405号楼公司北京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6、股权登记日:2015年10月29日(星期四)

7、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投票。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10月29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武汉金桥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江西优码49.02%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本次所有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四)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2015年10月14日、2015年10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五)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票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10月30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地点:中山市小榄镇泰丰工业区水怡南路9号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邮政编码:528415,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3、登记时间: 2015年10月30日(星期五)9:00—11:30,13:30—17:00;

4、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人:陈开元、张高利

联系电话:0760—22550278

联系传真:0760—22130941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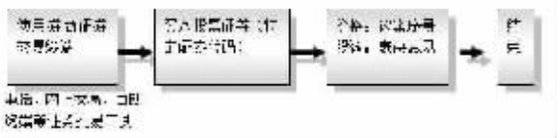

1.投票代码:362512;

2.投票简称:达华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1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业务操作。投票当日,交易系统将挂牌公司投票证券:投票证券代码"362512",投票简称"达华投票"。

4.在投票当日,达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2。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1	《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议案2.1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武汉金桥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
议案2.2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江西优码49.02%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
议案3	《关于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
议案4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笔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部议案同一投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多个议案,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15年11月3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1月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账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如不能申请成功,请返回重新操作。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股股票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服务密码激活5分钟后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可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报5分钟后注销,注销后可重新申请: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股股票
369999	2.00	大于1的整数

(2)申请数字证书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达华智能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服务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的操作;

(4)确定并发送投票结果。

4.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3日15:00至2015年11月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本次股东大会有4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人:张高利、梁锦桦

联系电话:0760-22550278

联系传真:0760-22130941

通讯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泰丰工业区水怡南路9号

邮编:528415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将另行通知;

5、附件为授权委托书及回执样本。

七、备查文件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致: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弃权	反对
议案1	《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2	《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2.1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武汉金桥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2.2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江西优码49.02%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3	《关于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4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做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依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

回　执

截止2015年10月29日,我单位(本人)持有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签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9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六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1月17日下午2: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1月16日-2015年11月17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15:00 至2015 年11月17日15:00 之间的任意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五)投票规则:投票表决时,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股东可以在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互联网投票系统或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5年11月9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11月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一名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石家庄市和平东路183号三楼会议室

(九)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加盖其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提供的书面材料除以上内容外还应包括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说明、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并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二)登记时间:

2015年11月16日8:00-18: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石家庄市和平东路183号公司办公室

联系人:池俊平、张莉

邮政编码:050011

电话:0311-86673856

传真:0311-86673929

四、公司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7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0158;投票简称:常山投票。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输入投票代码;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选择拟投票的议案。申报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应关系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1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1.00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 "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15:00 至2015 年11月17日15:00 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30日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单位/本人无具体指示,请受托人按自己的意思行使审议、表决的股东权利并签署会议文件。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1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